

平利县财政局文件

平财社（2019）31号

平利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19年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中省县 三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

平利县医疗保险经办机构：

根据安财社（2018）211号、安财社（2019）19号、20号、平政发（2019）10号及平医保经办字（2019）1号文件要求，经政府研究决定。现将2019年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中省县三级财政补助资金545万元下达你单位。（其中：中央补助资金406万元、省级财政补助资金73万元、县级补助资金66万元）。年终此款列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“2101202—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”、“50901—社会福利和救助”预算科目。

平利县财政局
2019年5月28日

抄送：县人大、县政府，局预算股、国库股及有关局长。

平利县财政局社保股

2019年5月28日